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落实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及自治州环境政策、法律法规、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自治州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起草自治州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贯彻落实自治区、州生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一般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县（市）政府对一般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自治州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承担自治区和自治州减排目标的落实。贯彻落实国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制度并监督实施，按照自治区总量控制计划制定自治州总量控制计划并监督实施，监督检查各县（市）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提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州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应对气候归口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定权限内项目的招标方案，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根据国家和自治区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拟订自治州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监督重点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的实施。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自治州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及自治州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组织实施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和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自治州人民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照国家、自治区及自治州规定负责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政策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组织拟订并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执法监测及生态环境应急监测工作。拟订自治州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自治州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价、考核、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自治州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自治州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计划和政策措施，协调组织应对气候变化的对外合作和能力建设。

（十一）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督察工作。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根据授权对各县市（园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和自治区、自治州工作要求情况进行督察，提出督察问责建议。组织协调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十二）负责生态环境执法。组织开展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案件。负责环境信访投诉案件的办理。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境保护。开展生

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生态安全，建设美丽昌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监察大队（含节能减排管理局）、环境监测站（含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监督管理站）、应急监控中心、行政办公室。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编制数 34，实有人数 34 人，其中：在职 23 人，减少 15 人；退休 11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单位 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70.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0.1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 一般财力	571.1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9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 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5
其中: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9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42.80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 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55.6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55.6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2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 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25.86	支 出 总 计	825.86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5	30.75	30.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5	30.75	30.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5	30.75	3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9	27.59	27.5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9	27.59	27.5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1	10.71	10.7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4	10.84	10.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4	6.04	6.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42.80	687.12	488.12	199.00							55.68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88.12	488.12	488.12									

211	01	01	行政运行	369.04	369.04	369.04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9.08	119.08	119.08									
211	03		污染防治	199.00	199.00		199.00								
211	03	01	大气	199.00	199.00		199.00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5.68										55.68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5.68										55.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2	24.72	24.7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2	24.72	24.7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72	24.72	24.72									
			合计	825.86	770.18	571.18	199.00							55.6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5	30.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5	30.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5	3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9	27.5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9	27.5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1	10.7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4	10.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4	6.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42.80	488.12	254.68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88.12	488.12	
211	01	01	行政运行	369.04	369.04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9.08	119.08	
211	03		污染防治	199.00		199.00
211	03	01	大气	199.00		199.00
21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5.68		55.68
211	99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5.68		55.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2	24.7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2	24.7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72	24.72	
			合计	825.86	571.18	254.6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770.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70.1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5	30.7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9	27.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7.12	687.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2	24.7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770.18	支 出 合 计	770.18	770.1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30.75	30.75	
208	05		30.75	30.75	
208	05	05	30.75	30.75	
210			27.59	27.59	
210	11		27.59	27.59	
210	11	01	10.71	10.71	
210	11	02	10.84	10.84	
210	11	03	6.04	6.04	
211			687.12	488.12	199.00
211	01		488.12	488.12	
211	01	01	369.04	369.04	
211	01	99	119.08	119.08	
211	03		199.00		199.00
211	03	01	199.00		199.00
221			24.72	24.72	
221	02		24.72	24.72	
221	02	01	24.72	24.72	
			770.18	571.18	199.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04	312.04	
301	01	基本工资	90.77	90.77	
301	02	津贴补贴	44.12	44.12	
301	03	奖金	41.54	41.54	
301	07	绩效工资	30.79	30.7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75	30.75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54	21.5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4	6.0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	2.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4.72	24.7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69	19.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5		37.55
302	01	办公费	3.15		3.15
302	05	水费	0.84		0.84
302	06	电费	1.05		1.05
302	07	邮电费	1.26		1.26
302	08	取暖费	7.17		7.17
302	11	差旅费	6.30		6.3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1.85		1.8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0		12.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3		0.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59	221.59	
303	02	退休费	2.20	2.20	
303	05	生活补助	219.39	219.39	
		合计	571.18	533.63	37.5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9.00		199.00								
211	03		污染防治		199.00		199.00								
211	03	01	大气	昌州财建【2022】124号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99.00		199.00								
				合计	199.00		199.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单位: 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60	15.6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2.60	12.60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60	12.60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25.8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收入预算 825.8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71.18 万元，占 69.16%，比上年预算减少 185.81 万元，下降 24.5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出 15 人到昌吉州监测站，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99.00 万元，占 24.10%，比上年预算增加 199.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上年无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55.68 万元，占 6.74%，比上年预算增加 55.6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为上年拨付的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补助资金、2022 年环保及节能减排等专项经费，上年年初预算无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三、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825.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71.18 万元，占 69.16%，比上年预算减少 185.81 万元，下降 24.5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出 15 人到昌吉州监测站，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项目支出 254.68 万元，占 30.84%，比上年预算增加 254.6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2022 年环保及节能减排等项目支出，2022 年无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四、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70.1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0.1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的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7.5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的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687.1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本年安排的项目经费；住房保障支出 24.7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70.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1.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5.81 万元，下降 24.5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15 人调出到州监测站，人员减少，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项目支出 19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9.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上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0.75 万元，占 3.99%。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7.59 万元，占 3.58%。
3. 节能环保支出（类）687.12 万元，占 89.2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4.72 万元，占 3.2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0.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92 万元，下降 38.0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6 万元，下降 23.3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费预算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96 万元，下降 52.4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事业人员医疗保险缴费预算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7 万元，下降 2.7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预算减少。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69.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41

万元，下降 2.7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6.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19.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8.25 万元，下降 51.8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9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9.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上年无此科目经费预算。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4.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84 万元，下降 34.1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预算减少。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1.1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3.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7.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昌州财建【2022】124 号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建【2022】124 号文

预算安排规模：19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散点除尘改造资金预算为 150 万元，石灰窑主除尘器改造资金预算为 4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5.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2.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0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及 2023 年我单位因公出国（境）费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及 2023 年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燃油费等预算安排，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任务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7.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86 万元，下降 45.1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出 15 人到昌吉州监测站，业务量减少，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政府采购预算 17.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86 万元。

2023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01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0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7 辆，价值 319.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4 辆，价值 64.32 万元；其他车辆 3 辆，价值 255.3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4.0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133.4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

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度，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254.68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泰矿冶无组织粉尘排放集中收集治理项目						
预算单位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项目负责人		杨磊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99.00						
		其中：财政拨款：199.00						
		其他资金：0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进一步优化现场除尘设施，对现有 2 套石灰窑主除尘器增大除尘器的过滤面积，从而降低烟尘排放含量，进一步改善周边环境。二是采购 20 台 AV 泵对全厂现有 6 处散点除尘灰运输装置进行优化治理，散点除尘运输装置优化治理比例大于等于 70%，除尘设施运行率，大于等于 95%，改造完成时间，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完成及时率，100，散点除尘改造资金预算为 150 万元，石灰窑主除尘器改造资金预算为 49 万元，减少无组织排放，改善环境，对 6 处散点除尘灰运输装置进行优化治理，污染物浓度降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设置依 据	上年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AV 泵	≥20 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优化除尘设施	≥2 套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质量指标	散点除尘运输装置优化治理比例	≥7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除尘设施运行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时效指标	改造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散点除尘改造资金预算	≤150 万元	预算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石灰窑主除尘器改造资金预算	≤49 万元	预算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无组织排放，改善环境	有效控制污染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对 6 处散点除尘灰运输装置进行优化治理	污染物浓度降低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优化改造 2 套 除尘设施	污染物浓 度降低	计划标 准	/	5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 材料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	/	/	/	/	/	/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查处环境违法问题经费（成本）						
预算单位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项目负责人		王晓斌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4.21						
		其中：财政拨款：14.21						
		其他资金：0						
年度总体目标								
开展日常检查、专项检查、信访检查、执法监测、立案调查、企业法律法规相关培训、调研、档案资料收集、企业普法、办公耗材等工作费用。聘请专家 1000 元/20 次，法律顾问 1 人，笔记本电脑 1 台、执法记录仪 3 部，依照法规条例进行处罚、办理违法案件，及时发现违法企业，及时进行违法处罚，减少和预防生态损坏案件发生，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 值设置 依据	上年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	=1000 元/20 次	计划 标准	/	6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 证、工作 资料
		法律顾问	=1 人/ 年	计划 标准	/	6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 证、工作 资料
		笔记本电脑	=1 台	计划 标准	/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 证、工作 资料
		执法记录仪	=3 部	计划 标准	/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 证、工作 资料
	质量指标	依照法规条例进行处罚、办理违法案件	=100%	计划 标准	/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 料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计划 标准	/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 料
	时效指标	完成企业摸查排查时间	≤2023 年 12 月	计划 标准	/	4	直接赋分	工作材 料
		及时发现违法企业，及时进行违法处罚	=100%	计划 标准	/	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 料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执法案件办理保障金预算	≤4.21 万元	预算 支出 标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 证、工作 资料

		车辆，宣传费用等预算	≤1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和预防生态损坏案件发生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	保持持续保护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	/	/	/	/	/	/
		/	/	/	/	/	/	/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 PM2.5 和臭氧污染协同防控专项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项目负责人		王晓斌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6.00						
		其中：财政拨款：6.00						
		其他资金：0						
年度总体目标								
配合开展大气污染防治 PM2.5 和臭氧污染协同防治调查研究、资料收集等工作前期费用。开展前期排查摸排、资料收集 300 人次，出动巡查车辆次数 280 次，开展在产企业 PM2.5 和臭氧专项调查 70 家，聘请第三方公司出具调查报告 2 份，调查报告合格率，≥95，完成并出具调查报告、企业 PM2.5 和臭氧调查，2023 年 12 月底，开展企业 PM2.5 和臭氧调查费用严格按照预算，≤2 万元，聘请第三方出具调查报告费用严格按照预算执行，≤4 万元大气环境稳定良好保持持续稳定，大气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有效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前期排查摸排、资料收集	≥300 人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出动巡查车辆次数	≥280 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开展在产企业 PM2.5 和臭氧专项调查	≥70 家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聘请第三方公司出具调查报告	≥2 份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调查报告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时效指标	完成并出具调查报告	≤2023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材料
		完成企业 PM2.5 和臭氧调查	≤2023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4	直接赋分	工作材料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企业 PM2.5 和臭氧调查费用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聘请第三方出具调查报告费用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稳定良好	保持持续稳定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	/	/	/	/	/	/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监督管理专项工作补助经费						
预算单位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项目负责人		王晓斌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23.50						
		其中：财政拨款：23.50						
		其他资金：0						
年度总体目标								
聘请大气污染防治监督员,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监督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宣传等工作,提升乡镇、社区及重点区域网格监管能力。巡查现场次数,≥100 个次,监测设备巡查、维护,≥30 次,实时开展网格化监管调度,调度率达到 100%,及时发现所在网格内出现的乱烧秸秆、乱烧垃圾等问题,达到 100%,工作完成时点,2023 年 12 月底,巡查员的补助经费严格按照预算执行,≤13.5 万元,保障环境执法及监测工作经费用严格按照预算,≤10 万元,有效解决环境污染事件率,提升乡镇、社区及重点区域网格监管能力,改善生态环境,服务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提升环境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现场次数	≥100 个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监测设备巡查、维护	≥30 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实时开展网格化监管调度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及时发现所在网格内出现的乱烧秸秆、乱烧垃圾等问题,有效解决环境污染事件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点	≤2023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材料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巡查员的补助经费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13.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保障环境执法及监测工作经费严格按照预算	≤1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乡镇、社区及重点区域网格监管能力	改善生态环境	计划标准	/	15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高质量发展为导向	提升环境质量	计划标准	/	15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	/	/	/	/	/	/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土壤、生态、水质采样及噪声监测项目						
预算单位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项目负责人		张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1.97						
		其中：财政拨款：11.97						
		其他资金：0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昌吉州生态环境监测技术方案》中水质采样、生态监测、土壤采样和噪声监测具体实施内容，按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监测任务。采集水样点次 28 个点次，对生态遥感监测点位进行现场核实，32 个点次，阜康市功能区噪声、交通噪声、区域噪声现场监测，196 点次，每月开展降尘采集和实验室分析；辐射站采样 42 点次，采样、分析质控合格率，99%，按月、季度、年开始现场采集和监测，2023 年 1 月-12 月，监测仪器、试剂、车辆、人员、聘请第三方服务等费用，11.97 万元，及时掌握生态环境质量现状，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数据支撑。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 数字及 文字描 述)	指标值 设置依 据	上年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采集水样点次	≥28 个点 次	计划标 准	/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 证、工 作资料
		对生态遥感监测点位 进行现场核实	≥32 个点 次	计划标 准	/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 证、工 作资料
		阜康市功能区噪声、 交通噪声、区域噪声 现场监测	≥196 点 次	计划标 准	/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 证、工 作资料
		每月开展降尘采集和 实验室分析；辐射站 采样。	≥42 点次	计划标 准	/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 证、工 作资料
	质量指 标	采样、分析质控合格 率	≥99%	计划标 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 料
	时效指 标	按月、季度、年开始 现场采集和监测	≤2023 年 12 月	计划标 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材 料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 准	/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 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监测仪器、试剂、车 辆、人员、聘请第三 方服务等费用	≤11.96 万元	预算支 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 料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掌握生态环境质量现状，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数据支撑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5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监测数据积累分析，改善为生态环境不断向好发展提供技术保障，通过监测数据积累分析，提高为生态环境不断向好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15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	/	/	/	/	/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阜康市分局

2023 年 02 月 06 日